

# 民間全民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函

聯絡地址:24445 新北市林口區信義路 99 號  
聯絡人:吳雨珊  
聯絡電話:(02)8511-8888 分機:8732

## 受文者：信和國際法律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2020 年 01 月 03 日  
發文字號：民視(新)字第 2020010301 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謹就 貴所代當事人函請本公司將 2014 年 2 月間「違法用禁藥肉毒 劑  
骨達人願賠」新聞報導移除事，復如說明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 貴所 108 信吾律字第 01613 號函。
- 二、經查， 貴所當事人於 2014 年 2 月間經媒體報導使用未經核准之肉毒桿菌品名為 Neuronox，而來函所稱「該南韓製肉毒桿菌，亦已通過我國審核，發給衛部菌疫輸字第 001095 號細菌學免疫學製品許可證」，經查詢該肉毒桿菌之品名為 Letybo(附件 1)，二者品名不同，合先敘明。
- 三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官網於 2019 年 8 月 5 日發布(附件 2)：「韓國境外品名 Neuronox…經查國內目前尚未核准該產品之藥品許可證」。是以，若該品名 Neuronox 肉毒桿菌現已經我國核准，請 貴所當事人提供相關文件佐證。

正本：信和國際法律事務所

副本：